

中共西南医科大学委员会文件

西南医大委〔2016〕17号



中共西南医科大学委员会 西南医科大学 关于开展校内及其周边复印店专项治理行动的通知

全校各单位、各部门：

日前，四川省“扫黄打非”办公室、省教育厅、省工商行政管理局、省新闻出版广电局、省版权局联合下发《关于开展部分重点市（州）高校及其周边复印店专项治理行动的通知》（川扫黄打非办联发〔2016〕1号）。按照统一工作部署，结合学校实际情况，从即日起，我校将开展为期6个月的校内及其周边复印店（含三所附属医院）专项治理行动（以下简称“专项行动”）。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工作目标

通过专项行动,进一步摸排和清查学校内部及其周边复印店的营业资质、经营范围、复印内容等经营情况;取缔盗版复印,特别是盗版复印教材的行为;坚决打击非法复印宗教类、政治类有害出版物行为;整治利用电脑或云盘中的教材电子文档进行盗版复印活动;整治网上开展盗印、复印教材业务的网站;取缔无《营业执照》、无复制许可的复印店;取缔考试辅导资料复印。

通过上述方式,旨在有效遏制学校及其周边复印店盗版复印活动突出势头,在学校和社会上进一步形成保护知识产权的良好氛围,进一步增强师生的版权意识,提高复印店从业者的法律意识,保护教材编写者及相关出版单位的合法权益,营造校园良好的考风考纪。

二、组织领导机构

成立学校及其周边复印店专项治理工作领导小组,密切配合地方各有关部门开展监管和执法等活动,扎实有效地开展专项治理工作。

组 长:刘 毅

副组长:彭 钢

成 员:林 普、冯天明、廖女男、代天祥、惠 曦、
刘克林、尹思源、张春来、杨传金、杨富华、
张西琳、程荣尧、王 琳、聂敏海、雷 磊

领导小组下设办公室,挂靠宣传统战部。

主任：廖女男

副主任：代天祥、张春来

三、职责分工

(一) 宣传统战部：负责专项行动的总体协调工作；收集汇总上报情况；对校内师生开展版权知识普及和教育活动；组织开展宣传报道活动；协调、配合泸州市新闻出版广电（版权、文化行政执法）、教育、工商部门对校内及其周边复印店开展监管及执法等活动。

(二) 保卫处：重点查缴封堵传播政治谣言、制造思想混乱、误导民众情绪、破坏社会稳定、危害国家统一、煽动民族分裂、诬蔑社会主义制度等政治性非法出版物、宣传品在校园出现；清查各类考试辅导复印资料；清查校园小广告、张贴物；协调、配合辖区公安机关等执法部门及校内相关部门对校园及周边复印店的清查行动。

(三) 学生工作部：加强学生的宣传教育和正面引导，加强校内考风考纪良好氛围的营造。

(四) 教务处：与有关部门密切配合，加强协作，对订购和使用的全校各层次、各类别、各专业的教材、教辅读物的情况进行一次全面清查；对正在使用的盗版教材、盗版教辅读物，应全部收缴并尽快更换为正版教材；进一步加强各级各类考试的考务管理工作。

(五) 后勤管理处：加强校内开展复印业务门面的管理、检

查和教育工作，对从业人员的工商审批、经营资质等条件进行核查。

(六)现代教育技术中心：配合省市相关部门密切关注网上舆情信息动态，做好校园网内部的信息监测工作，排查网上信息安全隐患，创建师生满意的绿色网络校园，打造风清气正、和谐稳定的校园文化环境。

(七)附属医院、附属中医医院、附属口腔医院、卫校：按照上级和学校要求做好本辖区内的专项治理工作。

四、工作任务

(一)全面深入排查。对校内及其周边的复印店展开一次全面摸排，统计复印店数量，确定重点检查对象。加强对复印店经营者的普法教育，要求其依法依规经营。对校内复印店开展定期检查和不定期抽查，有效遏制盗版复印和考试资料复印的势头。

牵头部门：宣传统战部

参与部门：后勤管理处、保卫处、国资处、学生工作部、教务处

(二)严格依法监管。组织对复印店证照持有情况进行调查，检查复印店是否持有《营业执照》《印刷经营许可证》，对未持有《印刷经营许可证》并擅自从事印刷经营的，配合泸州市相关部门对非法印刷的盗版出版物予以收缴，对从事非法印刷复印活动依法予以处罚。

牵头部门：综治办（保卫处）

参与部门：宣传统战部、后勤管理处

(三)畅通举报渠道。向社会公众公布举报方法，完善电话、网上和信函等举报方式，安排专人受理举报，制作对复印店的专项举报台账，鼓励教师、学生对复印店盗印教材、复制考试辅导资料等行为积极举报，确保相关线索能够及时核实、及时查处、及时反馈。

牵头部门：宣传统战部

参与部门：保卫处、学生工作部、教务处、研究生院、各二级学院

(四)加强教育引导。积极向全校师生、复印店从业者宣传《著作权法》《出版管理条例》《印刷管理条例》等法律法规，倡导正版，反对盗版。提醒师生不得复印非法违禁出版物、不得私自复印考试辅导资料。对于组织盗版复印、违规复印活动的师生，要给予严肃批评，对涉嫌违法的要配合新闻出版广电（版权、文化行政执法）等部门进行处罚。

牵头部门：宣传统战部

参与部门：保卫处、学生工作部、研究生院、教务处、后勤管理处、各二级学院

(五)做好宣传报道。组织校内各级宣传媒体通过网站、报纸、广播等传统媒体以及新媒体对专项行动进行宣传报道；在校内LED显示屏、公告栏等处播放、刊发相关宣传教育材料。

牵头部门：宣传统战部

参与部门：全校各部门、各院系

（六）加强校内管理。运用好校内管理手段和资源，加强对校内复印店管理。校内房屋租用给相关人员开办复印店前，应该验其证照手续，证照不全的应不予出租。要定期对复印店进行检查，及时发现问题。要积极配合行政管理部门对校内复印店进行检查执法。对发现问题后整改不力的复印店，要设法清理出学校。

牵头部门：后勤管理处

参与部门：保卫处、国资处

五、工作阶段

以春秋两季开学、期末前后为重点，按照部署准备、春季行动、检查提高、秋季行动、全面总结五个阶段进行安排。

（一）部署准备阶段（3月11日~3月20日）

协调、配合泸州市新闻出版广电（版权、文化行政执法）、教育、工商等部门，做好开展专项治理的各项准备工作。

（二）春季行动阶段（3月20日~7月15日）

4月初：宣传统战部牵头在校内发布专项行动通知，营造良好的工作氛围；教务处完成对全校各层次、类别、专业使用教材情况的自查工作；学生工作部牵头在校内开展“提倡正版、拒绝盗版”“诚信做人、诚信考试”的宣传教育活动。

4月中旬：宣传统战部牵头协调、配合泸州市新闻出版广电（版权、文化行政执法）、教育、工商等部门对校园及其周边复印店进行执法检查；后勤管理处牵头对无照经营的复印店进行集

中清理整顿；保卫处牵头对从事盗版复印活动的复印店依法依规进行处罚，对从事考试辅导资料复印活动的复印店进行劝其整改，对涉嫌犯罪的依法移交公安机关处理。

5月—7月：保卫处、后勤管理处每月牵头组织定期检查和不定期抽查全校复印店，对依旧违规的复印店进行整改和处罚。

6月中旬—7月初：学生工作部、研究生院、各二级学院进一步加强“诚信做人、诚信考试”的考风考纪宣传教育工作；宣传统战部及时对春季行动成果进行宣传报道，形成舆论氛围。

（三）检查阶段（7月15日~8月15日）

总结春季行动，建立信息沟通和工作协调机制；持续不断开展专项治理，定期公布被处罚和关闭的违法违规复印店名单，工作转入常态化；努力解决春季行动中暴露出来的突出问题，着力提高查处能力，扩大宣传效果。

（四）秋季行动阶段（8月16日~9月5日）

秋季开学前后，集中力量再次对学校及周边的复印店开展全面深入的专项检查。结合新生入学，进一步开展使用正版、拒绝盗版的教育和考风考纪教育；协调泸州市新闻出版广电（版权、文化行政执法）、教育、工商等部门对校园及其周边复印店进行执法检查，对再次发现问题的复印店从严惩处。

（五）全面总结阶段（9月5日~9月10日）

全面总结本次专项行动的工作情况，将专项行动总结于9月10日前报送泸州市“扫黄打非”办公室。

专项行动开展期间，请各相关部门于每月**30**日前将本月工作开展情况和复印店专项治理举报台账报送宣传统战部，以便领导小组办公室及时汇总上报。如发现重要情况请第一时间及时报送。联系人：娄坤、谢明雄，电话：**3160133、13882780980**。

领导小组办公室须于每月**3**日前将学校上月工作开展情况和复印店专项治理举报台帐上报泸州市“扫黄打非”办公室。

特此通知。

中共西南医科大学委员会 西南医科大学

2016年4月11日